

贺兰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编制而成。内容包括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情况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政策解读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19 年改进工作措施情况等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全文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贺兰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贺兰县政务中心 a 座 511 室，电话：0951-8081045，电子邮箱：anquanshch3910317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2019 年全年，贺兰县应急管理局共发布政务公开信息 172 条。

1. 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情况。2019 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79 条。

2. 通过政务微博主动公开情况。2019 年通过政务微博发布政府信息 93 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19 年度我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，受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案件 0 件，行政诉讼案件 0 件，未发生公民、法人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信息公开而提起举报。

（三）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

1. 用好政务微博新平台

管理好“贺兰应急”微博，实时发布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减灾救灾等相关信息，以图文、视频等形式，将相关信息编辑制作，推送给所有用户。

2. 强化政府网站管理

安排专人管理贺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应急管理局平台，每周更新业务工作、部门文件、部门动态等信息。公开执法台账 12 条、事故调查报告 4 件，不断提高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处置工作的透明度，有序推进生产安全事故信息、应对处置信息和事故调查报告以及安全生产预警、预报和预防信息公开等重点工作。积极主动发布安全生产重大事件、突发事件信息，有效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四）完善政府信息管理

制定信息发布审核管理制度、依申请公开管理制度、政务公开内容审批制度（试行）、政务公开工作监督员制度（试行）、

政务公开工作资料管理制度。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，都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微博及时公开，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和政策落地见效，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。

（五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

1. 加强“三大攻坚战”信息公开

紧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，重点公开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、救灾物资储备专项资金及实施结果、实施单位、责任人、举报电话等信息。

2. 细化财政信息公开。

全面公开部门决算、部门预算等信息。

3.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领域信息公开

按照《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宁政办发〔2019〕25号）要求，制定本单位《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》和信息公开目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5	+8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0 万	+39.75 万	11 家
行政强制	8 家	+21 家	29 家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95 万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						0

	他情形)							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2.重复申请						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0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0	
(七) 总计						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全局的中心工作开展，取得了明显的成效，但是工作开展的深度和力度还不足，一是部门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提升，工作积极性、主动性有待加强；二是“两公开”工作人员变动较频繁、不稳定，离职交接不到位的问题依然存在，影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、稳定开展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缺乏自上而下的具体可操作性的实施规定，在实际工作中很难把握和操作，具有极强的随意性和不可确定性，影响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；四是培训不够，工作人员对后台操作及功能不熟，影响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效率；五是要加大安全准入评估、失信企业信息公开。为此，我局将全面落实政务公开文件精神及自治区、银川市2019年有关深化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和要求，加强完善政府网站建设，继续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全面加强主动公开，着力推进“五公开”（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），加强政策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，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同时规范“两公开”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加强人员培训，提高工作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贺兰县应急管理局

2020年1月1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